#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 "上海汽配")股东上海沃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 海沃蕴") 持有公司股份 20,097,6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96%;股东上海欣鳌 蕴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欣鳌蕴")持有公司股份 1,6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9%,上海沃蕴和欣鳌蕴为一致行动人。

###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上海沃蕴与欣鳌蕴拟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 不超过 10, 120, 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其中,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 合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 总股本的2%,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集中 竞价交易减持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合计减 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 本的 1%。

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 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沃蕴企业管理咨询合	5%以上非第	20, 097, 679	5. 96%	IPO 前取得: 20,097,679 股

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大股东				
上海欣鳌蕴企业管理咨询		1 660 000	0.400/	IDO 岩斑 4 CCO 000	пл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1,660,000	0.49%	IPO 前取得: 1,660,000	<b></b>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上海沃蕴企业管理咨询	20, 097, 679	5. 96%	上海沃蕴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张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国庆同时担任欣鳌蕴的执行事
	上海欣鳌蕴企业管理咨	1,660,000	0. 49%	务合伙人,且张国庆在上海沃蕴
	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和欣鳌蕴分别持有 22.02%和
				13.25%的权益份额。上海沃蕴和
				欣鳌蕴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	21, 757, 679	6. 45%	_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 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合 理价格 区间	拟减持 股份来 源	拟减 持原 因
上海沃蕴企业管	不超过:	不超过: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	2024/12/26	按市场	IPO 前	自身
理咨询合伙企业	8, 625, 10	2. 56%		~	价格	取得	资金
(有限合伙)	0股		过: 6,746,700股	2025/3/25			需求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				
			过: 3,373,350股				
上海欣鳌蕴企业	不超过:	不超过: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	2024/12/26	按市场	IPO 前	自身
管理咨询合伙企	1, 494, 90	0. 44%		~	价格	取得	资金
业 (有限合伙)	0股		过: 1,494,900股	2025/3/25			需求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				
			过: 1,494,900股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上海沃蕴与欣鳌蕴所作的相关承诺如下:

- 1、自上海汽配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上海汽配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海汽配的股份,也不由上海汽配回购该部分股份。
- 2、本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减持所持有的上海汽配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 协议转让方式等。
- 3、本企业及一致行动人将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制定合理的减持计划,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本企业及一致行动人累计减持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海汽配股份总数的6%。
- 4、本企业及一致行动人所持有上海汽配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 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次减持主体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不得减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 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内, 上海沃蕴与欣鳌蕴将根据市场情况、股票价格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 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汽车空调配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